项目编号：KY2026-1-644

合同编号：SXCDC-2026-473

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病毒所新冠病毒变异监测试剂耗材采购项目（包2）

供 货 合 同

甲　　方：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乙　　方：镐徽博科（陕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时　　间：2026.9.21

甲 方：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乙 方：镐徽博科（陕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甲方通过公开招标，选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甲、乙双方在平等基础上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合计（元）
1	新冠病毒 XBB 株 RBD 蛋白 IgA 抗体检测试剂盒（ELISA 法）	华源恒健	96T/盒	24	盒	4100.00	98400.00
2	新冠病毒 XBB 株 RBD 蛋白 IgG 抗体检测试剂盒（ELISA 法）	华源恒健	96T/盒	24	盒	4100.00	98400.00
3	新冠病毒 JN.1 株 RBD 蛋白 IgA 抗体检测试剂盒（ELISA）	华源恒健	96T/盒	24	盒	4100.00	98400.00
4	新冠病毒 JN.1 株 RBD 蛋白 IgG 抗体检测试剂盒（ELISA）	华源恒健	96T/盒	24	盒	4100.00	98400.00
5	新冠病毒 XDV 株 RBD 蛋白 IgA 抗体检测试剂盒（ELISA 法）	华源恒健	96T/盒	24	盒	4100.00	98400.00
6	新冠病毒 XDV 株 RBD 蛋白 IgG 抗体检测试剂盒（ELISA 法）	华源恒健	96T/盒	24	盒	4100.00	98400.00
7	新冠病毒 NB.1.8 株 S-RBD 蛋白 IgA 抗体检测试剂盒（ELISA 法）	华源恒健	96T/盒	24	盒	4100.00	98400.00
8	新冠病毒 NB.1.8.1 株 S-RBD 蛋白 IgG 抗体检测试剂盒（ELISA 法）	华源恒健	96T/盒	24	盒	4100.00	98400.00
9	冠状病毒 HCoV-229E 株 S-RBD 蛋白 IgG 抗体检测试剂盒 （ELISA 法）	华源恒健	96T/盒	25	盒	4100.00	102500.00
10	冠状病毒 HCoV-OC43 株 S-RBD 蛋白 IgG 抗体检测试剂盒 （ELISA 法）	华源恒健	96T/盒	25	盒	4100.00	102500.00
11	冠状病毒 HCoV-NL63 株 S-RBD 蛋白 IgG 抗体检测试剂盒 （ELISA 法）	华源恒健	96T/盒	24	盒	4100.00	98400.00
12	冠状病毒 HCoV-HKU1 株 S-RBD 蛋白 IgG 抗体检测试剂盒 （ELISA 法）	华源恒健	96T/盒	23	盒	4100.00	94300.00
总价（大写）：壹佰壹拾捌万肆仟玖佰元整			总价（小写）：1184900.00				

乙方负责按以上确定的试剂（品名、规格、数量）进行供货；乙方应按甲方的采购计划，及时组织供货，不得影响甲方正常使用，并及时运到甲方指定交货地点。

合同内容：

一、 合同内容及金额：

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和运输费用变化的影响。

二、产品技术规格、数量：

乙方保证交付的产品技术规格、型号、数量与投标文件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产品技术规格及型号相一致不得有误。

三、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采购人在使用中标货物时，不承担任何涉及知识产权法律诉讼的责任，若因此产生纠纷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与甲方无关。

四、交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天内到货。

乙方未征得甲方同意和谅解而单方面延迟交货，将按违约解除合同，合同自甲方书面解除通知到达乙方时解除，此外，乙方应当退还全部已支付价款，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30%的违约金。

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说明缘由、拖延的期限等；甲方、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通知后，尽快进行情况评估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或者通过协商加收误期赔偿金。

五、交货地点：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指定地点

六、结算方式：

1.结算单位：采购人结算，在付款前，必须开具全额合规发票给采购人。

2.付款方式：

2.1、合同签订后，货物全部供完之后，甲方对所有货物数量质量经过验收合格并且无异议，则甲方支付乙方100%货款，**共计：壹佰壹拾捌万肆仟玖佰元整（￥：1,184,900.00元）。**

七、包装：

包装必须适应货物特性和交通运输要求，以及国家有关标准或企业标准或合同要求。乙方应承担由于包装、防护措施不妥引起的所有损失的责任和费用。

八、运输：

1.运输方式：根据产品特性选择，保证到货产品质量。

2.运杂费：一次包死，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从产品供应地点到交货地点所包含的运输费、保险费、搬运费及其它一切费用。

3.目的地到货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日期视为交货日期。

4.乙方装运的货物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乙方对超数量或重量而产生的一切后果负责。

九、质量保证：

1.送达甲方指定地点的试剂收货后的有效期不少于成品总有效期三分之二

2.乙方保证所供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品名、剂量/单

位、规格、数量等的要求。

3.根据甲方或当地有关部门质量检验部门的检验结果，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品名、剂量/单位、规格、数量等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提出索赔。

4.乙方在收到通知后按招标文件及商务要求和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应免费更换有缺陷的货物。

十、技术保障：

1.乙方应随同货物提供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包括产品合格证及检验报告等其他资料）。

2.采购项目执行过程中，由于甲方因监测需求、疫情变化等突发事件出现，而需要临时调整供货内容时，经双方协商后，可以对相应的原货物进行调整，并协商确定价格差额计算方法或同类替换支付办法。

十一、售后服务：

1.乙方在接到采购人电话通知后在 24 小时内派出合格的专业人员到达现场解决质量问题，乙方应承担处理质量问题时所需的一切费用。

2.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2 天内没有解决货物的问题，甲方可从货款中予以索赔。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3.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4.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产品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合同自甲方书面解除通知到达乙方时解除，此外，乙方

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30%作为违约金。

5.若乙方延期交货的，每延期1天，应当承担合同总价款1%的违约金，延期超过7天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合同自甲方书面解除通知到达乙方时解除。此外乙方应退还已支付的全部合同价款，并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30%的违约金。

十二、验收

1.乙方在发货前应对货物的质量、品名、剂量/单位、规格、数量等进行精确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书，证明所供货物与合同的规定相符。该证明书将成为向甲方要求付款的单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但不能作为有关质量、品名、剂量/单位、规格、数量等的最终检验。乙方所做检验的详细情况和结果必须写出报告，该报告应附在质量检验证书中。

2.货物运抵现场后，采购人用户应在7天之内，按照合同对货物的质量、品名、剂量/单位、规格、数量等进行检验；检验合格后，由采购单位用户出具验收记录。对不符合合同要求的，应及时提出书面异议。若双方对产品质量在检验或试验过程中发生争议，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管理条例》规定，由标准化部门的质量监督检验机构执行仲裁检验。

3.乙方应向甲方免费提供投标产品测试报告（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参数）。

4.验收依据：合同文本、合同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十三、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壹份，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甲方	乙方
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盖章）	镐徽博科（陕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西安市建东街3号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常宁新城2号绿地城DK3-S1幢1单元1层10105号房
邮编：710054	邮编：710000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程永兵	法定代表人：郭建国
电话：029-82243319	电话：18691835870
传真：029-82243319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西安雁塔路支行	开户银行：民生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账号：103660804396	账号：656698185
日期：2026.9.21	日期：2026.9.21

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采购包 2）

镐徽博科（陕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病毒所新冠病毒变异监测试剂耗材采购项目》（项目编号：KY2026-1-644），招标工作已结束，根据评标委员会评审结果，经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确认，最终确定贵公司为采购包 2 中标人，中标金额为：壹佰壹拾捌万肆仟玖佰元整（¥1184900.00 元）。

请按规定时限和程序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31 日

温馨提示：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